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關連交易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0年9月8日，復星醫藥產業與職工持股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復星醫藥產業將以總對價人民幣742,438,963.87元的價格向職工持股會收購重慶藥友合計約10.044%的股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交易完成後，復星醫藥產業將持有重慶藥友約61.044%的股權。

香港上市規則之涵義

鑒於職工持股會系重慶藥友（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職工持股會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適用的一項或多項百分比率高於1%但低於5%，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交易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A. 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0年9月8日，復星醫藥產業與職工持股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復星醫藥產業將以總對價人民幣742,438,963.87元的價格向職工持股會收購重慶藥友合計約10.044%的股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交易完成後，復星醫藥產業將持有重慶藥友約61.044%的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約定條款摘要如下：

日期

2020年9月8日

交易方

- (1) 復星醫藥產業；及
- (2) 職工持股會

待收購資產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復星醫藥產業同意向職工會持股會收購目標股權，即重慶藥友合計約10.044%的股權。

對價

目標股權的對價為人民幣742,438,963.87元。該對價系結合重慶藥友在原料、製劑方面的垂直一體化的產業及研發佈局、產品的市場佔有率等，參照重慶藥友經審計的2019年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即人民幣739.10百萬元）的10倍為基礎，經股權轉讓協議雙方協商確定。

該等對價將由復星醫藥產業自籌資金支付。

對價支付計劃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在下述先決條件全部滿足後的10個工作日內，復星醫藥產業應支付目標股權的對價：

- (1) 職工持股會向復星醫藥產業交付同意股權轉讓的職工持股會理事會決議之副本；
- (2) 重慶藥友股東決議同意股權轉讓，並修改重慶藥友公司章程；及
- (3) 按股權轉讓協議約定辦理完成股權轉讓所涉全部必要的變更備案登記手續。

股權轉讓的完成

待以下各項均獲履行後，股權轉讓視為完成：

- (1) 雙方已合法有效地簽署股權轉讓協議；
- (2) 重慶藥友在登記機關已完成股權轉讓所涉全部必要的變更備案登記手續；
- (3) 復星醫藥產業已向職工持股會支付全部出售權益價款；及

其他條款

復星醫藥產業按股權轉讓相關變更手續完成後的持股比例享有截至股權轉讓相關變更登記手續完成之日的重慶藥友權益（包括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潤），並享有和承擔自該日起的利潤和虧損。

股權轉讓協議適用中國法律並受其管轄。如有爭議，股權轉讓協議雙方應首先通過友好協商解決；經友好協商仍未達成一致意見的，任何一方均有權向協議簽署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B.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股權轉讓有利於進一步優化重慶藥友的治理結構、提高其經營效率；同時，本集團於重慶藥友持股比例的提升，有利於推進本集團生產、人才及其他資源的整合。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的相關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股權轉讓項下交易存在重大利益，因此並無任何董事需要在批准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交易放棄投票。

C. 股權轉讓涉及各方的資料

復星醫藥產業

復星醫藥產業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實業投資、醫藥行業投資、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等。

職工持股會

職工持股會成立於1997年7月，是依託重慶藥友工會從事重慶藥友內部職工股管理的組織。職工持股會以集體名義持有重慶藥友的股權，以股東身份代表會員行使股東權利。

重慶藥友

重慶藥友為本公司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業務。

重慶藥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2個財政年度(經審核)及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0年
	2018年	201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除稅前純利(虧損)淨額	789.98	948.81	486.09
除稅後純利(虧損)淨額	681.68	806.21	415.95

於2020年6月30日,重慶藥友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752.61百萬元及人民幣3,513.86百萬元。

D. 香港上市規則之涵義

鑒於職工持股會系重慶藥友(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職工持股會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適用的一項或多項百分比率高於1%但低於5%,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交易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E.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職工持股會」	指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職工持股會，其以集體名義持股，並以股東身份代表會員行使股東權利，截至本公告日職工持股會持有重慶藥友約10.326%的股權
「股權轉讓」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條款由復星醫藥產業收購目標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0年9月8日，由復星醫藥產業與職工持股會就收購重慶藥友合計約10.044%的股權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復星醫藥產業」	指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境外上市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A股及H股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目標股權」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條款由復星醫藥產業收購的合計約10.044%的重慶藥友股權

「重慶藥友」 指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
2020年9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及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徐曉亮先生、龔平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李玲女士及湯谷良先生。

* 僅供識別